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州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的主要职责是：

1. 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街道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对本街道内地区性、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工作履行组织领导、综合协调、服务和监督检查职责。

2.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街党工委自身建设和村（社区）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街党工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3. 负责优化辖区营商环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和落地，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研究解决经济发展中存在的问题。负责本街道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管理，保障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组织开展村社集体“三资”管理。负责审计、统计工作。与区有关职能部门共同开展城市管理、生态环境保护、环境卫生管理、市场监督管理、安全生产监督、消防管理、防汛、防风、防

旱、防震、抢险和防灾等工作。负责本街道的“三农”工作，加强辖区林业、渔业、畜牧业、水利等管理。

4. 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负责辖区民政事务、人口和计划生育、公共卫生、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兵、兵役、侨务、拥军优属、优抚安置、社会救济、社会福利、残疾人、社区文化、科普、体育、教育等工作。负责贯彻落实港澳台事务和民族宗教领域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5.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负责本街道的综治维稳及信访工作，负责本街道的出租屋和非本市户籍人员登记管理，承担劳动关系调处工作，维护本街道社会稳定。负责民事调解及法律服务工作，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6.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履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职权，以及法律法规明确或区政府依法委托的行政执法职权。统筹协调区级部门驻派在街道的执法力量，做好辖区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7. 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负责基层政权组织建设工作，指导和帮助村（居）民委员会搞好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发挥村（居）民委员会的群众自治组织作用。

8. 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

会力量为村（居）发展服务，大力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发动和组织村（居）民委员会开展各类社会公益活动。

9.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按照有关要求，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街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加强对村（居）工作人员教育和管理，提高他们的思想素质、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

10. 加强对以本街道为主要工作及服务对象的各行政管理、执法和服务机构的工作统筹、协调、督促、检查和评议，将评议情况反馈其上级党组织，对其负责人的奖惩、任免提出意见和建议。

11.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 年荔城街道办事处重点工作任务主要包括建设平安荔城、城乡环境卫生保洁、基层政权运转、城乡建设一体化 4 项，具体内容及完成情况详见下表。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期望达到的目标 (概述)	2023 年实际完成情况
城乡环境卫生保洁	完成荔城街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做好垃圾分类运营和宣传，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城市环境。	实现垃圾减量化、无害化及资源化处理，减少垃圾对环境危害，保护水资源环境，做好生态与环境保护，提升荔城街的城市形象；环卫作业工作专业运营，推进镇街环卫作业市场化进程。	通过政府采购引进第三方服务公司开展环卫保洁、公厕保洁、垃圾转运等服务，督促服务机构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背街小巷清扫、室外公共场所保洁、市政公共设施清洗、小广告清理、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垃圾分类，智慧环卫、环卫保洁应急保障，公厕保洁等工作，为环卫保洁作业配置足够的作业人员，保障

			清扫、保洁、垃圾收运等环卫作业正常开展，保障城区、内街、镇区道路等不同路段按照保洁时间要求开展清扫工作。环卫作业工作专业运营，推进镇街环卫作业市场化进程，提升城乡环卫保洁工作质量。
建设平安荔城	围绕平安建设工作满意度，大力开展重点整治、群防群治队伍建设等，加强重点整治宣传力度，社会治安状况保持平稳态势。	做好公共服务保障，推进各类救济金的申请、审批、发放和监督等工作，做到应保尽保，实行动态管理和及时调整，确保弱势群体的生活保障。	落实各类安全隐患排查工作，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提升社会治理能力，扫黑除恶工作常态化机制化，化重点整治宣传力度，提升群众扫黑除恶政策知晓率与群众安全感。2023年荔城街道案件类警情同比下降27.2%。
基层政权运转	保障基层党建工作顺利开展，做好公共服务保障，提高辖区内居民生活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的服务能力和治理水平，规范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做好各项公共服务保障，推进各类救济金的申请、审批、发放和监督等工作，做到应保尽保，实行动态管理和及时调整，确保弱势群体的生活保障。	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不断强化政治理论教育、提升基层党组织力量、涵养清廉政治生态；稳步推进各项民生兜底保障，落实各类企业补贴和各类人群就业补贴工作；强力保障民生福利，推广实施“一元钱”看病制度；持续强化服务创新，积极探索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荔城路径”，荔城街被确定为首批广东省儿童友好示范镇（街）。
城乡建设一体化	荔城街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等施工内容及结算工作。	完成项目建设并验收结算。	滨江小学建设项目、木潭村美丽乡村工程建设项目完成竣工验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荔城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做好各项工作，保障辖区和谐稳定。认真学习领悟党的二十大提出的新思想新论断、作出的新部署新要求，切实用党的二十大精神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以实际行动体现忠

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总收入 38,640.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6,486.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203.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283.4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153.99 万元。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总支出 36,486.5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6,486.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203.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283.45 万元。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基本按计划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所制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指标依据充足，符合实际情况，绩效指标具备清晰性、可量化性。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3 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编制合理，绩效目标设置完整，资金预算执行率较高，资金支出规范，预算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落实到位。综上，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

价得分 98.2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指标下设“整体效能”1 个二级指标，主要考核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否按照预期完成。指标分值 50 分，评价得分 49.74 分。

（1）整体效能。

该指标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预算资金支出率 3 个方面，指标分值 50 分，评价得分 49.74 分。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9.98 分。

③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76 分，评价得分率 97.61%。

根据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2023 年年初预算 29,889.22 万元，年中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37,380.13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决算数为 36,486.51 万元，其中 2023 年本年支出 36,486.5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 2153.9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61%。

（三）管理效率分析

反映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改

进方向。

指标下设“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7个二级指标，主要考核2023年部门年度整体预算资金与绩效管理情况。指标分值50分，评价得分48.5分。

（1）预算编制。

该指标包括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1个方面，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①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2023年本部门新增2个重大预算金额超过1000万元（含）的新增经常性二级项目、预算金额超过3000万元（含）的新增一次性二级项目，2个项目均按规定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根据既定的评分标准与指标体系，本项指标得3分。

（2）预算执行。

该指标包括结转结余率、财务管理合规性2个方面，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①结转结余率。

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根据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2023年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决算数为2,153.99万

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为 2,153.9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26,203.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10,283.45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5.57%。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本部门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制定了《荔城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荔街〔2019〕116 号）、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荔城街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试行）》等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3）信息公开。

该指标包括预决算公开合规性、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个方面，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根据《2023 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2022 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公开信息，部门预决算公开按要求公开。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根据《2023 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部门预

算》《2022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公开信息，本部门2023年4月10日在官方门户网站公开部门预算，同步公开了2023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等相关信息；2023年10月24日按要求公开《2022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并同步公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2022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部门非税收入征缴情况、《2022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等绩效自评与管理有关信息。

（4）绩效管理。

该指标包括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绩效结果应用、绩效管理制度执行3个方面，指标分值15分，评价得分14分。

①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本部门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荔城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荔街〔2019〕116号），出台了《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责、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有关要求，对于街道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职责分工要求基本清晰明确。

②绩效结果应用。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 分。

本部门 2023 年按要求推进部门整体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部门预算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整体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按照有关规定落实监控预警与重点绩效评价整改措施。出台了《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建立了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安排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但对于历史遗留资金监控处理不够及时，未能及时处理。该部分资金属于本单位自有资金，受历史遗留影响暂时未能捋清资金情况，资金暂时无法上缴至财政局。

③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7 分。

本部门在预算编审阶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未发生被财政部门回退的情况；2023 年年中按照有关规定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工作并按时提交了相关材料。

（5）采购管理。

该指标包括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采购内控制度建设、采购活动合规性、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合同备案时效性、采购政策效能 6 个方面，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2023 年本部门采购意向均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站予以公开。
本部门需公开的各项政府采购意向基本能在政府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前公开。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

本部门制定《荔城街道货物与服务类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2022 年本部门各项政府采购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未发生政府采购投诉情况。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2023 年本部门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
中标单位按照政府采购文件确定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

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

本部门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
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⑥采购政策效能。

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

本部门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6）资产管理。

该指标包括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资产盘点情况、数据质量、资产管理合规性、固定资产利用率 6 个方面，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5 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本部门固定资产配置按照《广州市市属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表》有关规定执行，未发现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超过规定标准的问题。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

根据 2023 年部门决算报表《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财决附 04 表），本部门按照有关规定落实资产处置手续、及时上缴资产收益，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各类非税收入及时上缴。

③资产盘点情况。

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0.5 分。

根据《荔城街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试行）》，规定“街资产管理专员每年组织开展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工作”，2023 年固定资

产已开展清查盘点工作，但还未完成结果处理。

④数据质量。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根据《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中《财资 01 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原值期末数为 65,262.21 万元；根据《固定资产列表》，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65,262.21 万元。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根据《行政单位财务规则》《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本部门制定了《荔城街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试行）》，并明确了固定资产管理相关细则，目前未发现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本部门固定资产整体利用率较高，各项固定资产保管良好。

（7）运行成本。

该指标包括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 个方面，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根据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公用经费全年预算数 294.7 万元，决算实际支出 293.56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9.61%。

②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根据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2023 年财政拨款年初安排“三公”经费全年预算为 30.4 万元，决算实际支出 27.67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低于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数。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结转结余资金较多未及时处理，根据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2023 年末结转结余资金为荔城街道自有资金，受历史遗留影响暂时未能捋清资金情况，资金暂时无法上缴至财政局。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大对结转结余资金的清查工作力度。

及时梳理明确资金沉淀具体缘由，落实整改清查，提升预算管理规范性。

（二）提高项目绩效管理能力。

一是加强绩效管理培训，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加强对各项目经办人的培训，提升各项目经办人绩效意识，提高项目绩效自评质量。二是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及指标，进一步提高绩效指标编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和可衡量性。